

## 耆樂大本營

### 活動單位和合資格院舍的配對機制

院舍會依次按照**(1) 院舍參與人數**和**(2) 院舍意願**被安排與活動單位（下稱「單位」）配對。院舍可於報名階段撤回已遞交的申請。在成功配對後，活動需在指定時間內完成舉行。

#### 1 院舍參與人數

- 1.1 不論院舍外或院舍內活動，計劃每節活動設有人數要求。每節活動院舍需派出 **20-25** 名院友參與。
- 1.2 如院舍未能符合人數要求，院舍仍可選擇派 **10-12** 名院友參與**院舍外**活動。惟此情況下的院舍需與另一間具相同情況的院舍共同參與同一節活動。
  - 1.2.1 若院舍希望與另一間相識且有相同情況的院舍一同參與活動，則可**自行組隊**報名。在報名時，兩間院舍只需填寫一份申請，並列明兩間院舍的名稱、參與人數，以及主要聯絡同事的資料。

#### 1.3 院舍報名資格概覽

院舍派出之參與人數	報名資格
20-25 人	可報名參與 <b>院舍外或院舍內</b> 活動。
13-19 人	不符合報名資格。
10-12 人	<u>只能報名參與院舍外活動</u> ，且需與另一間具相同情況的院舍共同參與活動。
10 人以下	不符合報名資格。

- 1.4 名額的分配將依據以下優先順序：**(1) 參與人數在 20-25 人的院舍**、**(2) 自行組隊的院舍**，以及**(3) 參與人數在 10-12 人的院舍**。
  - 1.4.1 曾參與「賽馬會耆樂大本營」計劃的院舍獲中選的優次會下降。
  - 1.4.2 每間院舍只會在計劃年度內（即 2025-2027 年），最多可獲配對**兩次**。
  - 1.4.3 每名參加者只可參與計劃活動**一次**。如院舍獲第二次配對，必須安排不同的院友參與。

## 2 院舍意願

- 2.1 本會會按院舍在報名表格上標示的選擇優次進行配對。
- 2.2 院舍可從《活動目錄》選擇**兩個**感興趣的活動。
  - 2.2.1 如院舍的第一選擇尚有名額，將會順利獲配對。
  - 2.2.2 如院舍的第一選擇名額已滿，將會獲派第二選擇。
- 2.3 如院舍標示的兩個選擇的名額已滿，則視為落選論。院舍可在下一階段重新報名。

## 3 計劃階段

- 3.1 《活動目錄》載有當下可供選擇的所有活動提案，計劃階段日期可參考下表。

計劃階段	《活動目錄》出版日期	《活動目錄》版本	活動舉行日期
第一期	2025 年 4 月	第一版	2025 年 5-10 月
第二期	2026 年 1 月	第二版	2026 年 3-6 月
第三期	2026 年 7 月	第三版	2026 年 8-12 月

- 3.2 每階段的報名日期會於計劃網站公佈，請院舍於指定時間內報名。
- 3.3 院舍可在每階段提交一次報名。
  - 3.3.1 換言之，每當《活動目錄》更新一次，院舍便可以報名一次。
- 3.4 每間院舍在每個計劃階段只會有一份有效報名。
  - 3.4.1 如果院舍在同一計劃階段內提交兩份報名，原有的那一份將會被取代。院舍意願會按最後提交的報名表單作準。

## 4 活動名額

- 4.1 在每一計劃階段中，每個活動單位的活動名額總共為**3**個，額滿即止。

## 5 多方持分者會議

- 5.1 為確保各方了解活動安排，每節活動舉行前單位須於**至少一星期前**召開**多方持分者會議**（網上會議便可）。會議出席者包括本會計劃負責同事、活動單位及參與院舍代表。單位需於會上講解活動流程及主要安排，協助各方確認細節及共識。

## 6 其他注意事項

- 6.1 如欲報名參與院舍外活動的院舍，由於復康巴士供應有限，未必能輕易安排在同一時段內搭載多位輪椅人士。因外，本會建議院舍可安排不同程度活動能力的長者一同參與，以提升復康巴士的運載量。
- 6.2 為確保活動當天出席人數符合本計劃最低人數要求，即 **20** 名參加者，院舍須簽署**活動回條**，以保證活動當日出席人數符合報名時承諾的參與人數。
- 6.2.1 院舍可預先準備後備名單，以候補缺席人士。
- 6.2.2 如活動當日實際出席人數與報名時的不相符，院舍必須向本會提供合理原因。如未能提供合理原因，本會有權不接納院舍往後的報名申請。

## 查詢

電郵：[ech@sechamber.hk](mailto:ech@sechamber.hk)

電話：3703 6131

WhatsApp：9574 6192